车辆维修 合同

编号: 11N01048743020251801

采购单位(甲方): 阿合奇县公安局

服务单位(乙方): 阿合奇县兴鑫汽车修理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 单价	小计		
1	KZAHQX[202 5]7 号,KZAHQX[2 025]6号	车辆定点维修	-	-	品牌:,型号:,描述:局 机关及驻外所队室 102车辆的维修保养 服务	1	件	59000 0.00	590000.0		
合同总价 (元)		590000.00									
合同总价 (大写)		伍拾玖万元整		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KZAHQX[202 5]7号	车辆维修和保 养服务	1	220000.00	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	授权支付
2	KZAHQX[202 5]6号	车辆维修和保 养服务	0	370000.00	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(公章):阿合奇县公安局

乙方(公章): 阿合奇县兴鑫汽车修理有限公司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 地址:
 阿合奇县玛纳斯路7号

 电话:
 电话:
 19990980011

 开户银行:
 所户银行:
 阿合奇县农业银行

 账号:
 30473101040009049

 签订日期:
 签订日期: